

彌迦書 簡介

資料取自《聖經和合本·靈修版》— 漢語聖經協會出版，承蒙允准使用。

要 旨	警告神的子民，審判即將來到，但凡悔改的，都必被赦免。
作 者	摩利沙人彌迦，摩利沙在耶路撒冷西南約 32 公里處。
寫作對象	北國以色列人及南國猶大人。
寫作時間	可能在約坦、亞哈斯和希西家作王期間（公元前 742-687 年）
背 景	當時的政治情況，記錄在列王紀下 15 至 20 章；歷代志下 26 至 30 章。 彌迦與以賽亞和何西阿是同時代人。
鑰 節	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，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 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（6:8）
主要人物	撒馬利亞人、耶路撒冷人
主要地方	撒馬利亞、耶路撒冷、伯利恆
特 色	這是希伯來詩歌的典範。全書分三部分， 每部分皆以“聽”開始（1:2；3:1；6:1），以應許結束。
概 說	<p>“我恨你！”她邊尖著嗓子喊，邊從屋子裡跑出來。孩子衝口而出的話，可能是從父母那裡學到的，也可能是因其內在的“罪惡本性”說出來的。無論如何，“愛”與“恨”已變成社會上的俗語、令人厭煩的口頭禪，隨時輕率地吐出，投向物體、環境，甚至人。</p> <p>隨便地說愛或恨，會使它們變得毫無意義，令人不再能明白那些形容神既慈愛卻又恨惡罪惡的話了。所以，我們想像神是溫和友善的，是一個宇宙中“好欺負”的弱者。我們對神的誤解和妄想，沖淡了我們對祂所恨惡的事的瞭解。</p> <p>先知鄭重且強烈地指出這種想法是錯誤的，神的恨惡是真實的——祂要焚燒、消滅、摧毀。祂恨罪，祂要作公義的審判官，嚴懲那些違背祂法則的人。然而，神的愛也是真實的，真實到祂派祂的兒子——彌賽亞，來站在罪人的位置上，承受審判，以拯救罪人。愛與恨交織在一起，兩者都是沒有窮盡、無可抗拒、深奧難明的。</p> <p>在短短七章經文中，彌迦介紹神的真面目，神是全能的主，祂恨罪惡卻愛罪人。其中大部分的內容講述神對北國以色列、南國猶大和全地的審判。先知羅列出他們的一系列罪惡：欺詐、強奪、偽善、散佈異端邪說、屈枉正直等等。顯然，神的審判將要臨到他們身上。</p> <p>在這個傾覆的預言中，彌迦也描繪神的愛，給人盼望與安慰。真相就是，在審判之前會有無數讓人悔改、回轉、歸向真正敬拜和順服的機會（6:8）。即使在審判中，神仍應許會釋放那少數繼續跟隨祂的人（2:12）。先知也預言，萬民的王耶穌將要在那寂寂無名的猶大小城伯利恆降生（5:2）。</p> <p>讀彌迦書，應注意神審判和懲罰罪惡時的憤怒，並祂賜永生給所有悔改相信祂的人時的愛，然後立志依從神的心意去生活。</p>